

嘉義縣港墘國小 110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評鑑表

| 層面 | 評鑑重點 |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| 評鑑評估 | | | | 文字質性描述、改進策略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|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| | | 極佳 | 佳 | 尚可 | 待調整 | |
| 課程設計 | 教育效益 | 學校課程願景，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，及學校之教育理想。 | v | | | | 配合學生願景「幸福港墘、人文校園」規劃適合學生學習之學習節數以達成培養學生具有健康力、學習力、思辨力、口格力、適應力。 |
| | |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 | v | | | | |
| | 內容結構 |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課程願景、各年級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、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。 | v | | | | 1. 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皆達成。 2. 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 |
| | | 各年級各領域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 | v | | | | |
| | 邏輯關連 | 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。 | | v | | | 藉由社區耆老到校協同達成學校課程願景。 |
| 發展過程 |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 | v | | | |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且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 | |
| 課程實施 | 教學實施 |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 | | v | | |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並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 |
| 課程效果 | 教育成效 | 學生於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 | | v | | | 學生於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 |
| 綜合評鑑 | | | | | | | |

評鑑者簽名：

黃堂瑋